

2025 年度
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7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12
一、收支预算总表	13
二、收入预算总表	14
三、支出预算总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7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龙岩市商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关于商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和口岸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相关规范性文件研究提出我市有关政策措施与国家有关政策法规以及国际贸易规划、协定之间的衔接意见；拟订商务发展战略和实施规划，监测分析商务运行状况，研究商务体制和商务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建议。

（二）负责流通行业管理、促进工作，拟订流通业发展规划，推进流通体制改革、流通产业结构调整、商贸物流体系的建设，发展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促进流通标准化；负责拍卖、旧货流通、再生资源流通、汽车（新车、二手车）流通、原油成品油流通以及酒类流通、药品流通等特殊流通领域的行业管理；指导工业品流通服务体系建设、流通行业科技进步等工作。

（三）负责市场体系建设和城乡市场发展促进工作；拟订引导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市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市场体系建设重大投资项目，指导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制定与实施、大宗产品批发市场和社区商业建设；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和改造升级。

（四）负责商品市场运行调控和商务领域消费促进工作；负责商品现货市场行业管理；拟订商品市场运行调节的政策措施，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负责城市副食品基地建设。

（五）负责协调管理商品贸易秩序，承担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工作，指导国际品牌保护、商业信用销售，对直销进行监督管理；推动商贸行业文明建设和商务领域信用建设。

（六）研究拟订电子商务相关标准、规范，建立适应电子商务快速发展的管理体制，拟订并组织实施我市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和促进政策措施；完善跨部门电子商务工作协作机制，建立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和信用体系，拓展电子商务应用；推动电子商务示范体系建设，指导全市商务领域电子政务建设。

（七）贯彻执行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商品、技术目录，拟订促进外贸发展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不含粮食、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管理），负责进出口许可证和关税配额证的发放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商品进出口；指导国际品牌体系建设和出口商品基地建设。

（八）贯彻执行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出口的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工作；牵头

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和服务外包人才培养;负责商贸服务业(含餐饮业、住宿业及有关生活服务业)和会展业管理促进工作。

(九) 负责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指导国外技术性贸易壁垒应对工作,协助开展对外贸易调查和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承担企业境外投资贸易活动的权益保护工作。

(十) 指导、管理外商投资工作,参与起草利用外资的中长期发展规划;依法审核、审批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变更及相关事项;依法监督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指导投资促进工作,规范对外招商引资活动;负责外商投资有关统计工作。

(十一) 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依法管理和监督境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活动,管理监督对外劳务派出机构;承担境外劳务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牵头处置境外劳务纠纷和突发事件。负责多双边援助和对外援助工。

(十二) 贯彻执行国家对台湾地区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经贸规划、政策,深化我市与台、港、澳地区的经贸联系,协调推进龙台、龙港、龙澳投资贸易与产业合作,参与处理多双边经贸领域的涉台问题。

(十三) 贯彻执行国别(地区)、多双边、区域次区域经

贸合作战略和政策;推进我市与其他国家(地区)多双边经贸往来与投资贸易合作,协调解决国际投资贸易中的具体问题。

(十四) 参与拟订开发区发展规划和促进政策;负责全市省级(含)以上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台商投资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等)的综合协调、指导和管理等相关工作,承担全市省级(含)以上开发区的设立、撤销、扩区、区位调整、升级以及自由贸易园区的审核转报工作。

(十五) 起草并组织实施口岸工作的政策措施、规划;负责协调口岸查验机构,推动建立大通关工作机制、沿海与内陆通关协作机制;推进电子口岸建设。

(十六) 起草并组织实施商务人才规划;依法组织、承办或审批经贸类因公出国(境)人员及邀请国(境)外人员来访等相关事宜。

(十七) 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有关职责。

(十八) 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 职能转变

1. 扩大对外开放。围绕贯彻坚定不移实施对外开放基本国策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对外开放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对外开放制度和体制机制,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进一步精简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减少投资限制,持续放宽市场准入,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保护外资企业合法权益,创造更有吸引力的投资环境,提升投资自由化水平,不断创造更全面、更深

入、更多元的对外开放格局。

2. 扩大外贸进口。进一步完善共商共建共享机制,深化与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和“一带一路”国家(地区)经贸交流与合作,持续组团参加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培育中高端消费新增长点,持续释放国内市场潜力,扩大进口空间;进一步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削减进口环节制度性成本,加快跨境电子商务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3. 强化精准招商。围绕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招商思路,创新产业+资源、+技术、+人才、+市场等招商方式,健全“一把手”带头招商,以及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要素招商国企招商、军民融合招商、委托招商机制,牵头负责产业招商对接行动,完善招商绩效考核办法,激活县(市、区)战斗单元作用,促进招商权责对等、优惠与产出挂钩,依法依规实行奖励政策与税收、就业贡献同步,提高招商实效。

4. 做大做强工业园区。围绕实施“五基地六产业”产业发展布局,牵头负责开展工业园区建设提升行动,全力推进“智能化、集群化、融合化、绿色化”产业经济发展,形成“一基地多园区”“一园区多基地”发展模式,促进我市产业转型升级提速增效。

5. 做大做强会展经济。围绕打造闽粤赣边区域经济协同联动发展先行区,积极融入闽西南协同发展区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整合全市会展业管理职能,加强境内会展业促进与管理工作,牵头负责管理全市会展经济工作,负责组织参加

“闽货华夏行”活动,负责组织举办市内外商贸会展活动,统筹协调推进闽西南协同发展区和粤港澳大湾区的经贸交流与合作。

6. 加强电子商务工作。创新适应电子商务快速发展的管理体制,建立电子商务政策扶持和监督管理服务体系,完善跨部门电子商务工作协作机制,拓展电子商务应用。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列入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	财政核拨	18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主要任务是:市商务系统将继续抢抓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广龙对口合作和厦龙新时代山海协作机遇,落实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市两会和全省商务工作会议要求,围绕更高水平建设近海开放型城市目标,深化拓展大招商招好商行动,大力提振消费扩内需,努力促进外经贸提质升级,力争全年招商引资新签约 10 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12 个,5 亿元至 10 亿元产业项目 68 个,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50% 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实际使用外资增长 5%,外贸出口增长 3%,推动商务发展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坚持大招商招好商,在推动产业项目落地中奋勇

争先

1. 开展资源招商。创新实施“资源+项目+园区”一体化招商策略，依托金、铜、稀土、铁等资源优势，深入推行“一个矿一个图谱一批项目一张招商地图”资源招商模式，推动资源招商化土为玉、点石成金，做大做强矿业资源产业。

2. 开展资金招商。打造以政府投融资平台为主导的“基金矩阵”，推行“国企领航”合作模式，推广上杭县“国企+基金”“券商+基金”成功经验，建立项目与资金精准对接机制，推动每个招商项目至少与一家银行挂钩，实现金融资源精准投放服务招商项目。

3. 开展科技招商。发挥机械装备与专用汽车、新材料新能源、环保科技、有色金属“四大”产业研究院和校友库、乡贤库、侨商库、目标企业库“四库”联盟作用，深化开展“才聚龙岩”行动计划和“龙商回归”工程，为企业项目引进发展提供更优质的智力保障。

4. 开展园区招商。实施园区提升工程，推进园区整合优化，加快新一轮园区标准化建设，全面盘点园区资源，增强园区配套服务，编制园区主导产业招商图谱，发挥园区招商主阵地作用。

5. 开展重大项目招商。深化市领导挂钩重大招商项目制度，力争全年新谋划重大招商项目 30 个以上，努力突破一批投资体量大招商项目。

6. 加强招商服务。实行招商项目前期策划、签约引进、

落地开工、推进建设全流程管理，打造“龙易办”招商服务品牌，提供“一个重大项目、一名挂钩领导、一位首席服务官、一个要素保障组、一张服务评价表”五个一全过程服务。

（二）坚持扩容量升能级，在提振消费扩大内需中奋勇争先

1. 加强线上拓展促消费。开发推广消费品以旧换新线上平台，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大力发展电商直播经济，利用广州直播平台优势，联合举办两岸青年花茶直播节，用活字节跳动、美团等乡贤大咖资源，带红龙岩地产品网络销售。加快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培育壮大竹木藤器、机械属具、医疗器械等龙岩特色跨境电商产业带，推进“外综服+跨境电商”模式，力争新增跨境电商备案企业30家，实现跨境电商交易额超2亿元。

2. 提升“全闽乐购·万商云聚惠龙岩”消费品牌。加强政、银、企合作，举办三八、五一、七夕、中秋国庆、山茶花消费节以及老字号嘉年华、美食节等各类促消费活动，举行汽车展会、家电博览会，开展汽车家电下乡巡展等活动，促进大宗消费，激活消费市场。

3. 完善城乡商业体系。加强省级智慧商圈、特色步行街、绿色商场、商务特色小镇建设，打造紫金金街商圈，建设老字号一条街区，加强首发经济发展，引进广州特色商贸首店，开展农产品交易市场星级评定，推动县域商贸百项行动完美收官，推进全国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争创全国

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

4. 打响龙岩美食餐饮品牌。加快“一县一桌菜”建设，对龙岩客家菜进行梳理认证，编制龙岩客家菜地图，打造美食名菜名小吃名店名镇，建设龙岩小吃一条街，致力将客家菜打造成中国第九大菜系。引进广州美食首店，推进广州、福州、厦门龙岩客家菜馆建设。

（三）坚持抓创新增动能，在扩大海外龙岩建设中奋勇争先

1. 开展紫金矿业全球行。充分发挥紫金矿业国际化龙头优势，通过大项目带动大产业，带动工程机械、环保设备、汽车及专用车等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基础设施建设和资源开发项目，继续依托上杭金铜产业优势，加快推进上杭（金铜产业）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以金铜产业为基础争取外经贸提质增效示范项目，助力企业高质量“走出去”。

2. 实施外贸企业全球展。引导企业用好 RCEP 规则，加大与 RCEP 成员国经贸合作。支持企业参加广交会、进博会等境内外贸展会，鼓励企业赴欧美、日韩、中东、澳新等国家参加境外知名展会拓市场。用好汇率避险“公共保证金池”，为企业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提供保证金支持，提高企业汇率保值操作积极性和参与度，帮助企业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3. 实施服务贸易新拓展。抢抓国家高水平开放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政策机遇，鼓励支持福龙马装备、龙净环保、

紫金矿业等企业开展跨境技术、咨询、金融等服务，拓展对外贸易产品和渠道。

4. 推行外资引进提升工程。健全重点外资项目推进工作专班、外资圆桌会议制度，支持紫金矿业返程投资，借助广州外资资源引进项目，加强境外招商，努力引进一批优质外资项目。

（四）坚持强党建优环境，在商务为民惠民服务中奋勇争先

1. 加强党建品牌建设。巩固拓展党纪学习教育成果，以红土招商先锋优秀党建品牌提升为抓手，弘扬“敢于争先、敢于创新、敢于担当、敢于攻坚”的商务“四敢”精神，打造“五个过硬”模范机关。

2. 提升商务为民服务内容。深化“千名干部挂千企”“商务服务进百企”活动，及时兑现各类商务惠企资金，落实好“菜篮子”市长负责制，优化保供体系，加强商务宣传阵地建设，传递商务好政策，传播商务好声音，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3. 优化商务营商环境。深化商务领域“放管服”改革，加强商务执法、安全生产管理和平安建设，持续开展挂钩共建帮扶等工作，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推进“清廉商务”建设，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打造一流的商务营商环境。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1.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0.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36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90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52.59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731.63	支出合计	2731.6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2731.63	2731.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1	行政运行	351.87	351.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4	4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80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02	76.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6	39.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18	7.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0	23.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352.59	1352.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37	32.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731.63	530.50	2201.13	0.00	0.00	0.00
2011301	行政运行	351.87	351.87	0.00	0.00	0.00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4	0.00	47.04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800.00	0.00	80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02	76.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6	39.1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18	7.1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0	23.9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352.59	0.00	1352.59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37	32.37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1.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0.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9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52.59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731.63	支出合计	2731.6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31.63	530.50	2201.13
2011301	行政运行	351.87	351.87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4	0.00	47.04
2011308	招商引资	800.00	0.00	80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0.00	1.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02	76.0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6	39.1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18	7.1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0	23.9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352.59	0.00	1352.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37	32.37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731.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1.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3.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7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30.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1.28
30101	基本工资	89.88
30102	津贴补贴	74.01
30103	奖金	119.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3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5
30201	办公费	22.56
30226	劳务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83
30229	福利费	0.3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87
30305	生活补助	7.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6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8.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8.00
2、公务接待费	1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5 年，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单位收入预算为 2731.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7.2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商务领域消费品以旧换新省级配套资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1.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731.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7.2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商务领域消费品以旧换新省级配套资金。其中：基本支出 530.50 万元、项目支出 2201.13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731.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7.24 万元，增长 23.92%，主要原因是：2025 年新增商务领域消费品以旧换新省级配套资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租车

费等，同时合理保障了招商引资、内贸、外贸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1301-行政运行 351.8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等的基本支出。

（二）2011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4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保障基本运转业务费支出。

（三）2011308-招商引资 800.00 万元。主要用于由市政府组织的招商活动大型招商引资活动及布展费用、常规性招商活动费用、招商宣传推介、制作招商宣传视频费用及支持产业招商政策、大招商招好商指挥部专项业务费等支出。

（四）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党建经费支出。

（五）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6.02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退休人员活动经费、高龄补贴、生活补贴等基本支出。

（六）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6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七）2080801-死亡抚恤 7.18 万元。主要用于遗属补助支出。

（八）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3.90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行政在编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九）2160299-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352.59 万元。主要用于商务领域消费品以旧换新省级配套资金支出。

（十）2210201-住房公积金 32.37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在

编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30.5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5.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5.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

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18.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做到只减不增。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1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做到只减不增。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单位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大招商招好商指挥部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00.00		
	财政拨款：	4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全年实现新签约 5 亿元以上招商引资项目 80 个；5 年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50%以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40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招商引资项目完成率	≥90%
		数量指标	全市新签约 5 亿元以上招商引资项目数	≥80 个
			在境内外举办招商引资和经贸促进活动场次	≥3 场
		质量指标	全市所有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开工率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新签约项目总投资额	≥500 亿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商务领域消费品以旧换新省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352. 59		
	财政拨款：	1352. 59		
	其他资金：	0. 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加速释放消费潜力，切实提升居民生活品质，力争到 2024 年底，全市报废汽车更新销售约 2500 辆，全市汽车置换更新销售约 2000 辆，补贴家电 4745 件以上，电动自行车 1000 辆，家装家居补贴惠及的家庭 3358 户/人以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以旧换新补贴发放金额	=1352. 59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报废汽车购买新车数	≥2500 辆
			置换汽车购买数	≥2000 辆
		质量指标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汽车报废购新车销售额	≥2 亿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80%

市招商公司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00.00		
	财政拨款：	4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招商引资落地企业税收达 4000 万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投入	≤40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跟踪项目及时性	≥100%
		数量指标	拜访企业数量	≥210 个
		质量指标	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30 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落地产业项目纳税完成情况	≥4000 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提前下达 2025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806.00		
	财政拨款：	80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开展美食嘉年华等系列活动 8 场，开展服务业技能竞赛 3 场，组织参展企业 30 家。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认定数 5 个，省级城市副食品调控基地改造 5 个。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额	≤821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美食嘉年华活动场次	≥8 场
			开展服务业技能竞赛场次	≥3 场
			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认定数量	≥5 个
			省级城市副食品调控基地改造数量	≥5 个
			组织参展企业数量	≥30 家次
		质量指标	样本企业报送率	≥60%
			支持项目通过率	≥8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餐饮消费人数	≥2000 人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推广龙岩美食次数	≥10 次
			便民惠民人数	≥30 万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提前下达 2025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展美食嘉年华等系列活动 8 场，开展服务业技能竞赛 3 场，组织参展企业 30 家。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认定数 5 个，省级城市副食品调控基地改造 5 个。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额	≤821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认定数量	≥5 个
			省级城市副食品调控基地改造数量	≥5 个
			美食嘉年华活动场次	≥8 场
			开展服务业技能竞赛场次	≥3 场
			组织参展企业数量	≥30 家次
		质量指标	支持项目通过率	≥85%
			样本企业报送率	≥6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餐饮消费人数	≥2000 人
		社会效益指标	便民惠民人数	≥30 万人
			宣传推广龙岩美食次数	≥10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单位名称	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	单位预算编码	804001	
年度预算安排（万元）	资金总额	3552.63		
	项目支出	3022.13		
	基本支出	530.5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2025 年新设外商投资企业 30 家，“9.8”投洽会上台签约项目拟利用外资金额 1 亿美元。全年实现新签约 5 亿元以上（含 5 亿元）招商引资项目 80 个，全市所有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开工率达 50%。推动全市商务高质量发展，加快推动近海开放型经济建设，构建现代化产业发展体系，打造商贸服务强市。加力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加速释放消费潜力，切实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使用次数	≤0 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3552.63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招商引资项目完成率	≥90%
		数量指标	报废汽车购买新车数	≥2500 辆
			置换汽车购买数	≥2500 辆
			开展服务业技能竞赛场次	≥3 场
			在境内外举办招商引资和经贸促进活动场次	≥3 场

		质量指标	全市所有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开工率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3%
			全市新签约项目总投资额	≥500 亿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8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0 万元，降低 7.34%。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定综合定额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

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